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952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文、獎助學金辦法 (A09000000E_1140095228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95228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「台新青少年志工菁英獎助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(如附件)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114年9月8日(台基)字第11400001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)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承辦人詢問(電話：02-7755-6237)。

正本：各公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)、各私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)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

